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  
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相关情况**

“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已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可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项目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9,215.85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538.52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1,753.7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 号）的相关认定结果，该项目在投入过程中购置的固定资产原值存在虚高的情形，虚高金额为 4,908.16 万元。上述情形不影响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应为 2,630.36 万元。即公司在前次审议“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应由 1,753.77 万元调整为 6,661.93 万元。

**二、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相关事项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的实际投入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之调整事项进行确认。

### 三、该项目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3.14 规定：“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一）取消或者终止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新项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主体在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之间变更的除外）；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四）本所认定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

“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已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结，本次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不影响该项目完结时间，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形。

### 四、该项目进展缓慢及效益不及预期的原因

根据对公司高管的访谈及公司出具的相关文件，该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原因如下：

项目规划预测的经济效益系基于 2015-2017 年的市场行情做出的对未来预期的判断。随着配网自动化相关产品市场热度的提升，新进参与者增多，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简称“涵普电力”）作为新进的参与者之一，其市场开拓和积累需要一定的时间，且时间进度和难度都有所增加，为确保公司配网业务顺利、有序推进，公司在市场策略方面采取相对保守的策略：一方面，在市场覆盖区域方面，放弃多省份全盘布局的策略，采取逐省份布点，由点及面的市场推广模式；另一方面，在投标策略方面，采取相对保守的报价策略，牺牲一部分毛利空间以确保更高的中标概率，以便尽快的实现市场业绩的积累。

因涵普电力的配网自动化系列产品尚处于市场开拓期，需要大量的市场推广、产品开发、入网检验等工作，销售费用有所增加，且技改项目完工后，相关固定资产的分摊费用增加，造成了配网自动化毛利率不及预期。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存在处于停工状态的情形；公司关于项目进展缓慢及效益不及预期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2）“年产 24,700 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形；上市公司已经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对该事项进行确认，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4,700套配网自动化产品扩产易地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调整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包桢泰

\_\_\_\_\_

朱李岑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